

河南大学第一附属医院文件

院行〔2020〕75号

河南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关于印发《河南大学第一附属医院横向 科研项目经费管理办法（修订）》的通知

各科室：

《河南大学第一附属医院横向科研项目经费管理办法（修订）》已经院长办公会议通过，现予印发，请认真贯彻落实。

河南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2020年4月22日

河南大学第一附属医院横向 科研经费管理办法（修订）

第一条 为进一步规范和完善横向科研经费管理，保证横向科研项目顺利实施，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实行以增加知识价值为导向分配政策的若干意见》（厅字〔2016〕35号）、《中共河南省委办公厅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完善省级财政科研项目资金管理等政策的若干意见》（豫办〔2017〕7号）等规定，结合《河南大学横向科研经费管理办法》（校发〔2017〕221号），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指横向科研经费，是指有关部门、社会团体、企业等委托与协作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等带有商业行为的科研经费，以及除纵向科研经费之外的其他非财政拨款经费。涉及医院与企事业单位所签订的药物（含医疗器械）临床试验研究合同（以产品注册为目的）的到款，可按横向科研经费管理。

第三条 以河南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名义取得的各类横向科研经费，均应作为医院收入纳入医院财务统一管理。以河南大学名义取得的横向科研经费，按照学校相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医院实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责任到人”的横向科研经费管理体制。医院是横向科研经费使用和管理

的责任主体，职能部门分工配合，项目依托科室承担监管责任，横向科研项目负责人是横向科研项目经费使用的直接责任人，负责依法、合规、据实编制项目预算，按照合同规定的用途、范围和开支标准使用经费，对经费使用的合规性、合理性、合法性、真实性、相关性、有效性承担经济和法律责任。

第五条 横向科研项目经费到账后，项目负责人应持合同原件、项目组成员信息表、经费预算表、经费到账信息等资料，到科研管理部门办理相关手续。

第六条 科研管理部门在审核有关资料后，开具横向项目经费分配报告。报告应标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项目负责人及所在科室、合同对方及经费数额等信息，列出直接经费和管理费的比例、金额，并加盖科研管理部门印章。

项目负责人持分成报告到财务管理部门办理入账手续。财务管理部门为每个项目单独建账立户，做到单独核算。

第七条 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医院在横向科研项目经费到账后为合同对方开具增值税发票，并负责缴纳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等。各类税费从项目经费中直接扣除（以下所称项目经费均指扣除税费后的实际金额）。

第八条 签订横向科研项目合同时附委托方签字盖章的经费预算表，并严格按预算支出。合同条款无预算的，经费开支范围为：科研业务费、实验材料费、仪器设备费、数据采集费、

测试化验加工费、燃料动力费、国际合作与交流费、会议费、协作费、资料费、差旅费、劳务费、咨询费、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成果鉴定评审费、绩效费及管理费等。

管理费，应根据合同的经费预算表执行，由科研管理部门管理，用于项目过程管理的各种支出。合同条款无约定的，一般按项目经费的 5% 执行。

管理费之外的所有费用为直接费用，应根据合同的经费预算表执行，由项目负责人管理。劳务费原则上不超过项目经费的 20%，用于支付研究生和非课题组成员的劳动付出。绩效费原则上不超过项目经费的 40%，用于激励课题组成员积极完成项目；结项前最多可支取绩效费用的 50%，结项后可支取剩余绩效费用。

对于临床试验项目（以产品注册为目的），管理费一般应为项目经费的 30%；直接费用一般为项目经费的 70%，包括受试者费用和研究者费用。受试者费用主要用于支付受试者与项目相关的检查化验、辅助用药、交通生活等支出。研究者费用主要用于支付研究者与项目相关的观察、记录、评分、数据统计分析等支出。管理费由科研管理部门管理，直接费用由项目负责人管理。需要由研究经费承担的医疗收费项目，不得转嫁给受试者和医疗保险基金，否则严肃追究项目负责人法律责任。

横向科研项目经费不得开支各种赔偿费、违约金、滞纳金和

罚款，不得用于捐款、赞助、投资以及国家规定禁止列入的其他支出，不得为个人牟取私利、损坏单位声誉或给单位造成经济损失，否则项目负责人将承担相应责任。

第九条 横向科研项目经费报账按照医院财务制度执行。

第十条 使用横向科研项目经费购置的固定资产归研发团队使用，形成的固定资产和无形产权属按照合同约定处理。

第十一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原有相关规定与本办法不一致的，以本办法为准。本办法由科研与学科建设办公室和财务科在各自职责范围内负责解释。

河南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2020 年 4 月 22 日

河南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办公室

2020 年 4 月 22 日印发
